

证券代码：301357

证券简称：北方长龙

公告编号：2025-053

北方长龙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
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方长龙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北方长龙，证券代码：301357）将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

一、公司股票停牌情况

北方长龙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证券交易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证券（证券品种：A 股股票，证券简称：北方长龙，证券代码：301357）自 2025 年 5 月 26 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5 月 2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2025 年 5 月 30 日，鉴于公司正会同交易各方及主要中介机构就本次交易全面开展交易方案协商、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5 月 3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二、公司本次交易进展及股票复牌安排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

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河南众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30%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关于<北方长龙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北方长龙，股票代码：301357）将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鉴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暂不召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待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依照法定程序召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如本次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则本次交易存在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2、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及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注册的时间都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方长龙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9 日